

漳州核电华龙科技文化园项目一期工程一标段精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核电华龙科技文化园项目一期工程一标段精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 中核国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CNSC-23ZZHD001960

2.2 项目名称：漳州核电华龙科技文化园项目一期工程一标段精装修 EPC 总承包工程

2.3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华龙科技文化园一期工程（地块一科展中心）一标段精装修工程（EPC）项目，位于福建省云霄县莆美镇山美村，华龙科技文化园是打造集核电科技馆、宣教文化中心、人才公寓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是华龙一号核电项目建设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科研创新、国际交流的重要基地，肩负核电科普推广工作，属于漳州核电厂的厂外主要配套工程；本次精装修范围总建筑面积 29553.53 平米，主要包含华龙技术服务中心（4 层 13458.57 平米）、仿真技术中心（4 层 9364.22 平米）、学员综合楼（6 层 6730.74 平米）等 3 个单体建筑。

2.4 招标范围：

完成华龙科技文化园一期工程一标段华龙技术服务中心、仿真技术中心、学员综合楼的精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承担精装修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调试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竣工验收等全面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均包含设计、施工、调试及相关设备设施等物项的采购安装）：

（一）仿真技术中心

墙/地/顶装饰、开关照明系统、集中空调系统、水电布置（含插座布置）、智能化相关系统（如：无线网络系统、有线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门禁系统、时钟同步系统、公共照明显智能控制系统等）等

完成并具备布置办公家具及入驻条件（模拟机区域：模拟机安装调试除外）；

（二）华龙技术服务中心

1) 墙/地/顶装饰、开关照明系统、集中空调系统、水电布置（含插座布置）、智能化相关系统（如：无线网络系统、有线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门禁系统、公共照明显智能控制系统等）等完成并具备布置办公家具及入驻条件；

2) 展厅区域的布展、灯光、音响、屏幕等专项，档案库房、办公区水吧和图书馆区域内的设备、设施的布置和安装，以及其它功能区域设备、设施的布置和安装，属于二阶段精装修范围，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三）学员综合楼

墙/地/顶装饰、开关照明系统、集中空调系统、集中热水系统、水电布置（含插座布置、智能化相关系统（如：无线网络系统、有线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门禁系统、公共照明显智能控制系统等）等完成并具备布置办公家具及入驻条件（厨房区域设备安装调试除外）。

（四）其它

本次精装修（EPC）工程不包含内容有：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采购、安装，行政电话系统的设计、采购、安装，CO 浓度监测系统的设计、采购、安装，信息及通讯机房（包括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的设备采购、安装；仿真技术中心气体灭火瓶间/消防控制室/配电室的装修，1#模拟机大厅及 1#教控室的装修，模拟机房 UPS 的设备采购、安装，模拟机 UPS 设备供货及安装由模拟机供货商负责，不在本次精装修范围，但入户配电到 UPS 房间配电柜（含配电柜）在本次精装修工程范围；华龙技术服务中心 3 层档案馆内恒温恒湿空调采购、安装。（其余内容均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

注：方案设计文件中固定类办公家具包含在本次精装修范围，方案设计文件等未明确的工作内容、工作要求，以该技书规格书为准。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施工交底与技术澄清。提供拟采用的主要材料和设备清单，按照采购方封样程序开展封样工作，对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设备材料进行复验并提交检测报告。根据采购方要求，提供材料及设备检测报告、合格证等证明文件（包括材料的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提供所

有所需的资料、竣工图、维护手册等（包括材料的资料收集、整理、归档）。

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及采购方需求，提供方案优化、施工工艺优化、精装修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相关补充设计等服务，并配合开展本工程其他设备的安装施工。施工过程中持续性不间断开展室内及公共区保洁工作，直至向相关运营方移交。竣工验收前应完成隔音检测、空气质量检测、环境质量检测（按规范要求及批次要求）等并向采购方提交相关检测报告及资料，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总价之内。

配合采购方完成交付使用前的各项相关准备工作，并负责移交到采购方；根据采购方的要求，提供所有需的资料、竣工图、维护手册等。参与项目竣工验收、第三方消防检测、配合完成竣工后工程资料编制与移交等工作。竣工验收后，负责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和质保期限内的维保工作。

2.5 建设地点/项目地点：福建省云霄县莆美镇山美村

2.6 计划工期：

- 1) 设计图出图阶段：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 2) 设计图审批后固化阶段：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内完成；
- 3) 装饰工程施工阶段：自采购方书面通知开工之日起 180 日历天内完成。

2.7 质量要求或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经营权力，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项目的相关人员、设备、财务、技术能力；

(2) 投标人须有良好的银行信用和商业信誉，不得处于破产、停业、财产被接收或冻结等影响本项目合同目的实现的情形，财务状况良好；

(3) 资质要求：需同时具备以下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期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业绩要求：近三年内完成（单体建筑面积 30000 m²及以上合同）建筑工程设计、施工项目不少于一项。

(5) 人员要求：

项目经理：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机电工程）或一级注册建筑师且具备高级工程师和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有效期内，从事3万m²以上单体建筑施工项目管理主要负责人经历至少2次（需提供合同和竣工验收证明等证明材料）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或一级注册建造师，从事类似规模建筑装饰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经历至少2次（需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需由项目业主方或监理机构盖章证明）；

项目设计装饰专业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并在承接单位执业，具有承担过类似规模装饰工程设计的经历（需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需由项目业主方或监理机构盖章证明）；

项目设计暖通专业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并在承接单位执业，具有承担过类似规模装饰工程设计的经历（需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需由项目业主方或监理机构盖章证明）；

项目专职安全员：取得安全培训资格C级及以上，从事建筑施工安全工作3年及以上；本项目按规范规定应配置不少于三名且按专业配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6）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1000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请投标人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在线注册。

4.3 发售时间：2023年09月08日18:30—2023年09月13日18:30（北京时间）。

4.4 报名方式

供应商登录后点击“我要报名”，选择要报名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选择“支付方式”为“网上支付”并上传投标保密承诺函的签署盖章（格式见首页服务中心下载）。经招标人/代理机构审核后点击“费用管理-缴费支付”，在“待缴费”列表中，点击“网上支付”：可通过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支付标

书费，也可通过工银 e 支付绑定的手机号、U 盾、密码器或口令卡进行支付或其他银联卡进行支付。付费完成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标书款发票开具：本项目采用线上自助开票，线上支付成功后，可点击”费用管理-费用支付”在已缴费列表中点击”开具发票”。

4.5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 (2) 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提交投标文件方式：本项目投标文件可采用现场递交的方式，也可采用邮寄递交的方式。

5.2 邮寄投标文件地点：福建省云霄县列屿镇城内村城东 999 号漳州核电工程管理楼 B 座 805 室。

收件人：冯老师（招标主管），联系电话：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3 接收投标文件截止期：2023 年 10 月 09 日 9:30（实际接收时间以招标主管收到投标文件时间为准）。

5.4 其他事项说明：

各投标人在邮寄投标文件后，应及时和本项目招标主管联系，以确认其是否在指定时间内收到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本公司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396号1号楼1楼

联系人：冯老师

电 话：021-61592142

电子邮件：fengzy@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招标文件的异议接收方式（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体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电话：021-61592133（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

电子邮件：cnscjjjd@puyuan.com

8. 其他说明

8.1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8.2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见投标保密承诺函），并遵守相关廉洁协议。

8.3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4 本项目采用远程视频会议的方式开标。

招标人：中核国电漳州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08日
(1)

